

國小美術教學上 繪畫鑑賞之重要性

呂燕卿 (作者現為國立新竹師範學院美勞系副教授)

筆者於民國七十八至八十年間，參與國民小學美勞科課程標準修訂工作，深感提昇審美領域在國中、小美術教育上的重要性。繪畫鑑賞教學之相關理論，目前發表的論文已逐漸完備，尤其在師大美術研究所經由王秀雄教授、郭禎祥教授指導，已有碩士論文多篇。筆者根據上述文獻，作為本文探討的理論依據。

壹 繪畫鑑賞教學之目的

一、繪畫鑑賞教學之意義

美術教學課程，一般可分為三項學習活動：1.美術的創作；2.對美術品及美術事件的知識；3.美術品的鑑賞。雖然，實際上美術教學常偏重創作活動，然而視覺美術教學課程之最終目標，在於提昇學生整體性的美感，使學生將來成為美術的鑑賞者與實際參與者 (Madaja & Hurwitz, 1977, p.33)。

繪畫是人類美術中最具代表性的一種，對人類經驗與瞭解，具有其內在的獨特性。人類的繪畫發展，包含美術的創作之外，亦包含對各類型美術品特質、文化背景等的瞭解與尊重。從美術史觀之，繪畫作品本身往往具有宗教性、時代性

，以及個人智慧、精神與情感的表現，不但呈現出大自然時間的轉移秩序，更代表學術價值。從個人發展觀點觀之，兒童自幼即能利用繪畫作為表達其認知與感情的方式，藉以展現其對世界的經驗與價值觀 (Lowenfeld & Brittain, 1982)。

繪畫鑑賞的意義，乃是透過與繪畫的直接接觸，使我們從觀賞的經驗中得到美感價值，拓展美感經驗的層面，增進對繪畫形式、內容等的了解；在面對繪畫作品時，能享受它所帶給我們的感受，作更正確的評價與分析。

繪畫作品本身是極為複雜的，在鑑賞或評價時，需將複雜的構造分解為組織要素，同時每一次只討論一種要素，以徹底了解其意義與功能 (Stolnitz, 1960, p.127)。因此，「分析」乃是繪畫鑑賞教學必經的途徑，它能助長我們之美感鑑賞能力。然而，繪畫作品的每一要素均與整體結構息息相關，若觀念不正確或分析不恰當，則可能使我們產生兩程誤解：1.誤以為繪畫要素的價值與本質之間，可以脫離作品而單獨地討論它。2.誤以為作品各要素的價值之總和，即等於該作品的價值。以上兩點在繪畫鑑賞教學上是應該避免的。

繪畫鑑賞教學中利用分析方法可能會產生某些缺點，而破壞繪畫

作品整體的統一感，但是若無法明確地區分整體的要素，也會失去對作品的統整 (Pepper, 1949, pp.3~4)。繪畫鑑賞的分析目的乃是要確知美術品的各要素，使我們的知覺更為敏銳，鑑賞也更深入而持久，以刺激鑑賞的態度。美術品各要素或各部份的價值與意義，決定於它在整體中的作用與地位 (Feldman, 1967)。在美術作品中，「整體的價值大於各部份的總和」，這一點是非常重要的。

總之，繪畫鑑賞教學的意義，包括學習美術的價值判斷及美感經驗的學習。美術的價值判斷植基於敏銳的知覺能力，用以審視作品的美感特質。敏銳的知覺能力則有賴課程與教學的實施，讓學生經由周密的觀察與實際的創作經驗中相互配合，使美感經驗強化，增長個人鑑賞能力，建立學生個人內在價值觀，秉持審美的積極態度，正確地發揮於日常生活中，提昇了整個社會態度及文化的精緻層面。

二、繪畫鑑賞之教學功能

創作與鑑賞乃美術活動之兩面，創作者在創作過程中同時也是鑑賞者，而鑑賞者在鑑賞美術品時，往往也經歷了美術家創作時之心路歷程，但創作與鑑賞歷程之順序不

同，速度也不同（虞君質，民 68 年）。繪畫鑑賞教學，乃配合教學課程，學習瞭解創作者與鑑賞者之心路歷程。

羅雷 (Lowry, 1966, p.17) 認為「我們的視覺經驗愈為擴展，則我們從美術家創造的視覺形式中所得到的快樂也愈大」。學生視覺上的知覺能力可影響繪畫鑑賞活動，敏銳的視覺能力並非與生俱有之天賦，我們常受過去經驗與學習、客觀刺激或主觀動機、期望等因素而影響視覺的知覺。因而學生視覺上的知覺能力，必須經過相當的學習與努力，以增加對各類視覺形式之經驗，而這種經驗的形成，必須經常保持對接觸對象的新鮮感。

真正的美感經驗乃是產生於個人與美術品間的交互作用，而鑑賞的正確態度乃是享受美感的根源。繪畫鑑賞教學不宜採實用態度 (Pepper, 1949, pp.3 ~ 4)，而應把美術品當作知覺中的事物而加以鑑賞，並從中得到樂趣。在早期美術教育中，咸認為鑑賞能力來自美感的培養，多數人只願鑑賞令人感覺歡愉之作品，而拒絕描述暴力等作品 (何慧芬，民 74 年)。事實上，多數美學家已把研究方向轉向美術品對觀者的反應，即審美態度與美感經驗之探討，這種觀念亦正是繪畫鑑賞教學的重點。繪畫鑑賞教學並非只提供美好作品，或激發

學生的快感，而是要求學生在各種作品中，真誠地以自己的經驗，感受作品所欲傳達的感情與理念，以及作品的美感特質，拓展其美術經驗的層面。繪畫鑑賞的教學目的之一，乃在增進學生從美術學習中，所得之價值與滿足 (Feldman, 1970, pp.370 ~ 377)，其功能如下：

1. 提昇學生視覺感受力。
2. 增進學生對作品內涵與意義的正確了解。
3. 協助學生對作品形式與結構、媒材與技法、美的原理原則等的分析及解釋。
4. 學習運用美感認知及正確美術批評程序，作價值判斷。

總之，繪畫鑑賞教學之功能，旨在培養學生敏銳而豐富的視覺感受力與想像力，增進學生美術認知與其表達美術術語的能力，及促進思考與價值判斷能力。

三、所有的繪畫作品應視為有機的整體

所有繪畫作品應視為有機的整體，在整個作品中的每一元素，莫不互相需求，相輔相成。繪畫作品的價值主要是在於產生意境的美感，而此種經驗之所以能夠普及，則端賴產生共感的心態。有機的整體關係意味著各部份要素之間，對內

有高度的團結性；對外而言，則表現強烈的排他性。創作者除了在作品中顯示其主題之外，必須將作品的主要性格 (The dominant character) 加以精練和裝飾，進而提出重現 (recurrence)、輪替 (alternation)、更換 (inversion) 三種主題變化的方式。凡屬完美的作品，其中所包含的要素，無論線條的曲折、質量的輕重、空間的遠近、體積的大小、色彩的濃淡或光線的明暗等，均需保持適當的平衡。而演進的原理，指在某種展開的過程中，先行的部份決定後繼的部份，然後顯示出整個作品的意義。層次的原理乃指在含有高潮的作品中，一切元素的存在都是為了製造高潮而生。高潮顯示出作品的特性與意義。所以作品中顯示高潮的部份是目的，其餘的部份是烘托高潮的手段，二者同屬重要地位與關係 (劉文潭，民 67，pp.299 ~ 317)。

四、美感原則

培魄在則《美術鑑賞的原理》一書中，亦提出四項美感原則，即設計 (design)、圖樣 (pattern)、類型 (type)、情感 (emotion)，進而提醒鑑賞者注意的方向；前三者又統稱為「形式」(form)。摘要說明如下：



◀藝術家常以對比、層次、主題與變化、抑制四種原則，應用在創作上。

1.設計：此原則乃為避免美感的疲乏和單調，創作者常以對比(contrast)、層次(gradation)、主題與變化(theme and variation)、抑制(restraint)四種方式加以變化，因每一種方式之設計原則而產生不同效果。此四種原則並非相互排斥，全賴藝術家之靈活運用，結合表現效果。

2.圖樣：此美感原則乃植基於人類注意力的結構類型和情感抑制的了解，企圖透過畫面表現，使鑑賞者產生統一的感覺。

3.類型：此美感原則乃由聯想和制約(conditioning)而起，可定

義為「可整體認識的聯想體系」。此種聯想體系的特性，構成個人的理念或概念，而組成一種類型。當個人思及理念所構成的特性，或面對概念中的實物及繪畫時，這種聯想與制約原則，即將其與個人心靈相互聯繫。因而，類型在美術中的功能有二：一則作為產生統一與規則的方法，二則透過個人的再識能力，作為樂趣的直接來源。

4.情感：在美術作品中，有四種方式能激發鑑賞者的情感；第一種方式：即直接的感官刺激，而產生瞬間的感情效應；第二種方式：即以代表情感意義的象徵符號或類型，來激發鑑賞者的情感；第三種

方式：誘發鑑賞者內在情感的行為再現；第四種方式：由美術家感情表現的事實而引起的情感效應。

而在繪畫的作品中，美術家常用四種形式來組織作品的情感表現；一是利用對照(by contrast)方式，可避免單調，增加經驗的生動性質。二是層次，可使作品的某一部份產生視覺的高潮，使畫面更具有衝擊性。三是利用主要情感(by dominant emotion)，以強烈的情感組織來表達。四是利用自然的情感順序(by natural emotional sequence)在畫面處理出不同順序的情感。

綜合上述四項美感原則的分析

，創作者為使其作品更具吸引力，多經由形式與情感之追求，達到預期效果。鑑賞者亦經由發現的過程，擴展個人的眼界，感受到各種美感的樂趣及作品中豐富之內涵與表現性，並貯存明確概念，作整體鑑賞之基礎。

事實上，繪畫作品形式與內容密不可分，往往內容的表現有賴於形式，而題材的選擇決定了表現的內容。繪畫作品內容涉及表現性，而表現性則可由作品的「內在特質」和「創作的過程」中尋出脈絡。

五、分析要素

繪畫作品本身極為複雜，在進行教學時，「分析」是必經的途徑，但在作品中，整體價值大於各部分的總和。說明如下：

1. 動作場面：指每件作品都有其範圍、境地、視覺領域，美術家在其中從事創作。動作場面的大小尺寸、形狀與比例，均是美術作品強有力的取決因素。動作場地之所以重要，乃因為其視覺範圍裡發生的一切均與其形狀、比例和極限的邊際有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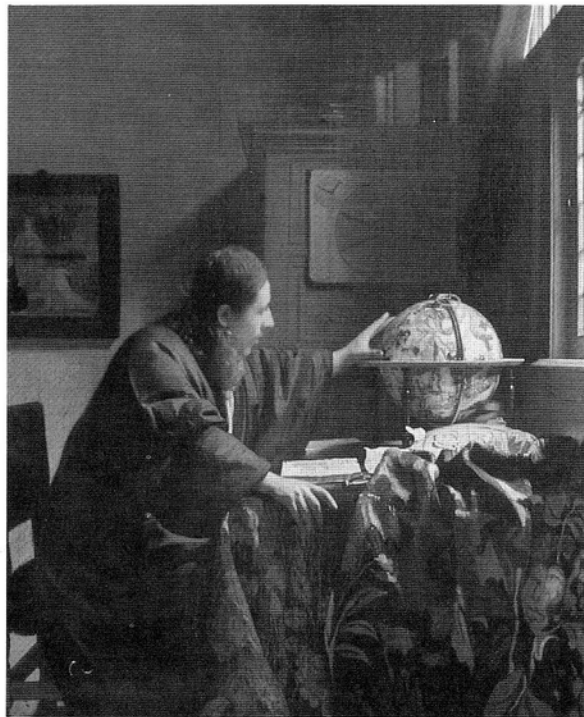
2. 秩序體系：指所有繪畫作品都含有一種體系。美術家構組形式所依據的秩序體系是很有彈性的，嚴密的秩序有如幾何圖形般的慎重

設計和嚴謹的安排，而鬆散的秩序則有如自由的詩，仍然是經過設計的。

3. 結構中心：指繪畫作品的動作場面裡，有一組看不見的力量在其領域內運作，諸如縱、橫的結構中心、平行和垂直交點的結構中心、對角線相交的結構中心等。任何一件美術品的結構及其含意是不可分離的。

4. 線條：指美術家用某一種樣式來組線條，以記錄或傳達某一訊息。鑑賞者可透過作品中線條的運

用，析釋美術家傳達了什麼。線條能夠指出對象及其間的關係，它能表示方向與時空的移動，也能露出美術家獨特的情緒。各種不同的方法（如切、軋、磨、畫及印等），不同的工具與媒材（鋼筆、毛筆、粉彩及油彩等）均能製造出各種多層次訊息的線條。諸如連續與斷續線、輪廓線與邊緣線、能控制的線與不能控制的線、曲線與直線、硬稜線與軟稜線、鋸齒狀與平直線、開放線與封閉線、主動線與被動線、可見與不可見線條、厚線與細線



◀ 畫家透過明暗的對比與變化，建造構組其明暗體系，使鑑賞者對形式、平面、空間與光產生錯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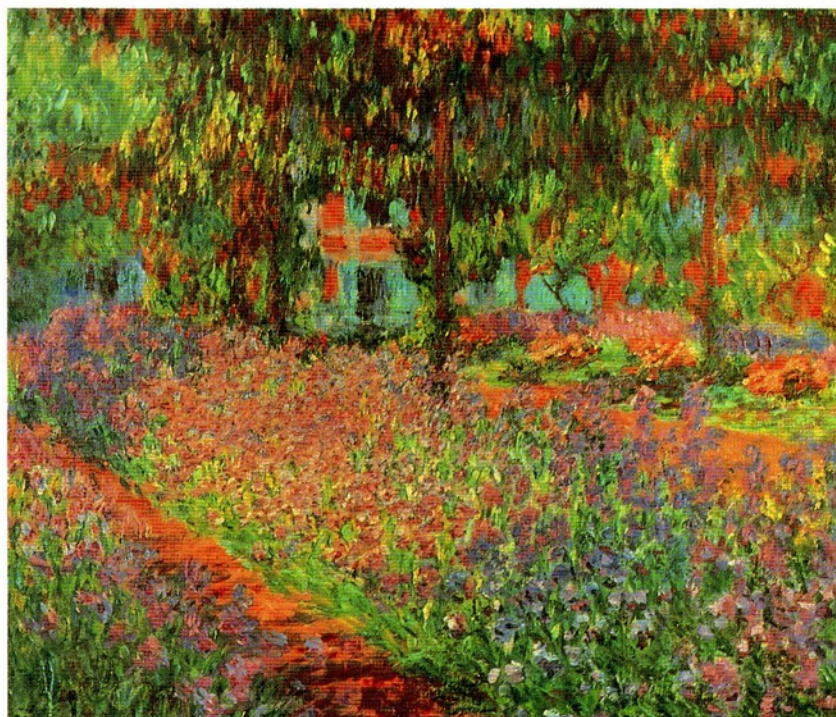
等。

5. 明與暗：指美術家處理明暗，以溝通涵義的一種變化。當我們觀看作品中明暗運作時，稱之為「調子」。調子代表相對的明亮或黑暗，美術家可以透過明暗的對比或明暗的逐漸變化，來建造或構組其明暗體系，使鑑賞者錯覺到堅實的形式、平面、空間，與光本身給人的感受。「對比」即明暗之間的顯著區別，產生堅決專凝的性質，明晰的界定與清楚的焦點。「逐漸變化」，即明到暗，漸次變化的步調

，產生朦朧輕柔、曖昧不明的性質，與焦點脫離的形式，美術家創造立體形式（三度空間）的錯覺，常經由對此或逐漸變化的筆法構成作品中的特質。而經由背後採光或以邊緣線及平板的調子呈現出來的形式，構成二度空間化的作品。美術家處理作品中明暗的分佈（與位置）與明度高低，是作品引發鑑賞者情緒反應和觀者心境的主要因素，因為調子的數量、位置及明度是營造氣氛的重要方法，低調的陰暗作品和高調的明暗作品，往往導致不

同的效應。

6. 色彩：基本上，色彩有三種次元：色相、色調、彩度。紅、黃、藍是對比最強烈的色相，橙、綠、紫在色相的對比上比較不突出，紅橙、黃橙、黃綠、藍綠、藍紫與紫紅，是對比最不明顯的色相。每一色相都有從最明亮的淡色漸次變化到最黑最暗的濃色調子。透過明暗的對比，能駕御色彩，把形式誇張到三度空間的效果，或把形式壓抑成平面化效果。暖色（通常指黃、黃橙、橙、紅橙、紅、紅紫）顯



▶ 駕御色彩能創造平面呈三度空間的效果

得前突，寒色（通常指綠、藍綠、藍、藍紫、紫）顯得後退；白、灰、褐與黑偏暖或偏寒。在作品裡也許某一色相占優勢，是因為它的量多，一再重複出現。或者因為色相的力（指彩度達到飽和點時自然顯出的明度）；每一色相都有其天生的力，從最強到最弱的依次為：黃、橙、紅、綠、藍、紫。在色輪上，「近似色」是指並肩排列的那些色相，「互補色」是指彼此相對的色相（如黃與紫、藍與橙、紅與綠）。兩個色面並置時，一個會因另一個而產生變化（同時性對比）。任何色彩的評量，唯有面對原作，才能實際鑑賞到一件作品裡的色彩運作，而複製品的印刷過程不管多麼精密，也無法準確地重現原作色彩之微妙。

7. 空間及空間體系：指每一件繪畫作品都有一種不同的空間，要求鑑賞者以不同的方式去接近、注意及感應。空間可以被表達成一平面的樣式，或有點深度的感覺，或從淺近到深遠，或一種由畫面表面向前延伸的效果。水平線為與地面和地平線相關的事物提供一基線；對角線賦予空間深度，清楚的線條表示接近，而模糊的線條暗示距離。重疊法與縮小尺寸可以創造空間的錯覺，而一件作品裡，人物的位置與姿態的線索，往往提供額外的空間線索。事實上，組成的空間屬



▶ 透視法是一種關係物象與形式間，相對地位和距離的觀點

於那一類型，要視美術家的觀點、個人氣質、地理位置、文化背景與特定的時代而定。透視法是一種關係於物象與形式之間的相對地位和距離的觀點，美術史上已發展出好幾種透視體系。沒有那一種透視體系比任何其他一種更好或更有效。每一種透視體系，就創作者而言，

因為它們能把該時代的價值和理念表現得最好；就鑑賞者而言，每一種都教人從不同的角度來觀看這世界，把不同的訊息傳遞給觀者。諸如「線性平行透視法」是利用單一消失點、前縮法、橫線及斜線、尺寸、重疊法及色調，創造了某種三度空間的效果；「線性角度透視法



◀ 形狀與比例能緊扣我們的視覺焦點

」是利用兩個消失點、一條橫線、數條斜線、尺寸、重疊法以及明暗變化，創造某種三度空間的效果；「橫向帶化法」是利用一層一層的水平線、垂直線、重疊法與明暗變化，來傳遞象徵意義的有效空間體系，常表達相當重要的權威感、動力、信仰或真誠；「面性空間」是利用平塗的油彩層次、些許重疊法、邊緣線與平面調子，以及色彩來指示空間，以創造二度空間或平面空間的效果；「等大透視法」是為了畫面上製造一種傾斜或有角度的

視點，各形式有維持同樣大小的趨勢；「同時透視法」是指同時從各個不同的位置（如裡面、外面、頂端、底端、後面、前面、遠處、近處等），來觀看同一主題所得到的諸片斷印象，聚合到同一平面上；「倒逆透視法」則用暗示深度的斜線彼此分散而非趨集，斜線與斜線之間最寬的邊接近畫面頂端，而趨集點靠近底端或在畫面最前端，其動態的感覺投向鑑賞者；「在同一表面上表示平面與高度的透視法」是從上方看到的一種景致，結合到

同一畫面上來的空間表現法。

8. 形狀與比例：「形狀」跟個人經驗、印象與感受聯想在一起，是鑑賞繪畫作品的另一個因素。熟悉的形狀與概念能豐富我們的觀感，不僅鑑賞到主題及故事的表層，進而根據自己的經驗作不同的闡釋，不熟悉的形狀與概念可以激發我們對未知世界產生新的視覺印象與思想，所以形狀可以表現我們反應出來的情感，如幾何形狀有組織，與計劃和思維有關；而有機形狀不規則，具流動感，與即興和直覺有

關。往往形狀的類似性，能幫助鑑賞者辨識特定藝術家的作品。形狀具有正面、充實的填塞空間形式時，我們通常稱為一個「主題」，然而環境繞在此正面而實在的空間形式周遭的負面、空洞的形狀，稱之為「背景」，每一個視覺經驗都要仰賴主題（正面而光實的）形狀與背景（負面而不充實）形狀。

「比例」意味著一個形式各部份彼此間，以及對整體的關係，其中包含一個既定的標準，而一切事物便根據這個標準來衡量或作比較。因此，比例以尺寸、數量和程度的關係為基礎，並可用來作比較。比例的規模影響平衡和我們的情緒反應，「理想化的比例」追求數學般的完整無疵之美，「自然的比例」以實物研究為基礎，「階層的比例」把最重要的表現得最大，而歪曲的比例刻意誇大，以宣示或強化表現含意，往往創造出怪異的效果。

9. 肌理：肌理指物質的觸感；每個表面都有肌理，如平滑、生澀、精緻、粗糙、軟柔、堅硬、鬆散、緊密、細膩、多粒狀、潮濕、乾燥等，視其本質及結構而定。體驗肌理最初最直接的方法，是透過肉體上的觸摸；作品中能用肉體感覺出來的實際肌理，是由作品所使用的材料與工具塑造出來的。肌理有實際的肌理和隱含的肌理，藝術家



▲藝術家掌握材料，模擬物體，描繪光線的方式，創造出心理的視覺意象

▼影像隱含的動態及選定的時刻，對鑑賞者而言，十分重要





▲象徵是影像所代表，或暗示其存在本身之外的某種意念、性質、意義

掌握材料的方式、模擬物體表面駐留，或反射光線的方式，創造肌理的視覺面貌，可以是模仿性的或形式化的。肌理可造成多樣性或一致性，也可以創造肌理的焦點，帶來空間的錯覺，把鑑賞者的注意力喚到一個興趣的焦點上，成為作品的主題。

10. 動態：節奏的基本原則是動態。節奏可能是一致的、順序的、對比的，或這些種類結合起來，形成錯綜的複合性節奏樣式。動態本身就是成長、變化與生命，美術家掌握了揀選的節奏、樣式與含意

，讓鑑賞者經過時間和反復地觀看，而發出一連續性的過程。美術家創造出與真實經驗裡與動態相關的形狀與形式，稱之為具象。具象的影像中所隱含的動態及選定的時刻，對鑑賞者而言是非常重要的。而非具象的影像中所含的動態，常用斜線、斷續的邊緣、含糊的邊緣、流動不定或強烈對比等表現。有時，動態可藉著系列的畫面或單一畫面上的敘述順序，由一頁變遷到另一頁、重疊活動的場景等來表現。

11. 象徵性意義：影像是藉線條、調子、色彩或物體與人物等的

呈現來表現，而象徵是影像所代表或暗示其存在本身之外的某種意念、性質、意義。象徵性符號有些廣被瞭解，有些是私人獨特的、刻意的應用。為了尋求象徵性意義，在思考作品中的影像時，鑑賞者必須超越美術家的能力，去配組在真實世界裡所認識的事物，以瞭解美術家如何將一個影像和另一個影像組合在一起的意義。事實上，任何一個影像從不會有絕對的象徵性意義（曾雅雲譯，民74）。

貳、繪畫鑑賞之教學設計

表 1 繪畫能力分期比較表

年齡 (歲)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研究者																				
Lowenfeld & Brittain (1982)		紊亂的塗鴉	控制的塗鴉	命名的塗鴉		前圖式期		圖式期		寫實萌芽期		擬似寫實期		決定時期						青春前期藝術
Eisner (1976)			機能性快感期			圖書記述期				再現期				美感—表現期						
Piaget (1962)	感覺動作時期			預備時期	直覺運思時期				具體運思時期				形式運思時期							
Helga Eng (1953)		塗鴉期	圖式化期				平板畫期			線造型繪畫與線空間繪畫期										
Burt (1928)			塗鴉期 線時期		記象 述徵 性期	記述性寫實期				視覺寫實期				抑制期		藝術的復現				
Kerschensteiner (1905)			塗鴉期		圖式化期			對線與形發生感情忠實描寫寫實性的繪畫期						對形描寫正確期						

一、影響繪畫鑑賞教學之因素

茲將影響繪畫鑑賞教學的因素，歸納如下：

1. 年齡

學生的年齡與視覺發展程度有密切的關係，並能影響其鑑賞能力。根據賈德納(Gardner, et al., 1973)等人對學生鑑賞判斷能力的發展研究發現，一般低年級學生，對醒目的色彩和熟悉的題材較感興

趣，並由個人的情感與特殊偏好所主宰；而高年級則對寫實的描寫、專家的判斷及同儕的愛好較感興趣。到了青少年及青年時期，則關心美學家所強調的作品特徵，並常使用藝術批評的名詞，學生批評的理由也具有較大的差異性(Gardner, et al. 1987,pp.95 - 107)。

根據羅恩菲爾及布里添(Lowenfeld & Brittain,1982)、艾斯納(Eisner,1976)、海格·恩(Helga Eng,1953)、柏特(Burt,

1928)、凱欽斯泰勒(Kerschensteiner,1905)等研究的理論(如表1所載)，各家所論及學生繪畫能力及視覺美感發展，均與年齡成長有關。諸如艾斯納(Eisner,1976)認為青春前期，學生進入「美感—表現的(aesthetic expressive)階段」，此時學生注重作品形式的美感與表現層面。羅恩菲爾則認為學生的美術配合年齡而呈現階段性之發展，且具有視覺型(visual type)與觸覺型(haptic type)：即

從學生繪畫發展中，發現某些視覺型學生以觀察者的立場接近事物的外表，並進行視覺上的分析；而觸覺型的學生則以身體肌肉感覺、運動和知識經驗，及觸覺印象來體驗世界。

密歇爾 (Michael, 1983, pp. 41 ~ 42) 的研究，認為繪畫鑑賞教學中，作品鑑賞屬於情感領域，而美術史與美術批評則屬於認知層面，在中學階段開始實施繪畫鑑賞教學，乃是建立學生美術知識的最佳時期。而小學階段實施繪畫鑑賞教學，乃建立視覺情感的最佳時期。

2. 學生

蘭尼爾 (Lanier, 1966, pp. 86 ~ 95) 的研究，發現學生透過某些特殊美術品的社會態度、文化觀點、視覺知覺的技巧、美感形式特質的再認識、象徵性符號的美術知識、聯想的延伸、歷史的論證、價值判斷及對美術品與現實人生關係的反應等九種不同的狀況來鑑賞美術作品。學生個人的知識與文化背景，影響個人對於美感知覺、品味培養及個人的鑑賞態度，而「年齡」、「視覺的發展階段」及「對觀賞作品的接納與拒絕的狀況」，皆影響繪畫鑑賞教學，因而繪畫鑑賞教學單元設計，以學生程度作為鑑賞教學的起點。

帕金森 (Parsons) 將學生視覺

美感反應的發展分為四個階段：

第一階段是依據個人特質和主觀經驗來反應美術品 (配合低中年級教學)；

第二階段是以客觀描述的美感寫實作為判斷的標準 (配合中、高年級教學)；

第三階段是強調美術家應表現其獨創性與革新性，但不願批評美術品 (配合國中鑑賞教學)；

第四階段是企圖尋找繪畫中客觀化的特徵，證實自己的美感反應。此階段為美感反應的最高層次 (配合高中以上學生鑑賞教學)。

足見學生對美術學習的成就與技巧表現，隨著學習年齡而增長，逐步肯定美術作品本身的形式特質與表現特質。

學生的「語言能力」會影響他們在美術方面的成長與發展，進而促使其個人的洞察力邁進批評的經驗。事實上，美感的探討 (aesthetic inquiry)，有賴於學生擁有的詞彙中去探討，這是具創造性的思考。艾克 (Ecker, 1976) 認為語言的功能會影響學生繪畫鑑賞能力，學生從擁有的詞彙中去作創造性思考，可謂美感的探討。學生利用語言來討論美術的各種層面，不僅批評美術作品，也對批評行為本身的特性產生反應。我們可發現學

生進行批評，或反對 (或支持) 其他學生的判斷，或將美術特質理論化，最後加以分析和論證，都有賴語言能力。

瓦倫亭 (Valentine) 將學生語言的反應類型分為聯想型 (associative)、主觀型 (subjective)、性格型 (characteristic)、客觀型 (objective) 四類 (Madeja & Hurwitz, 1977)，這些透過語言反應的思考過程，會影響個人對美術作品的判斷，這些特質都值得教學時特別留意。

3. 繪畫內容

繪畫名作是繪畫鑑賞教學的主要內容，繪畫鑑賞教學課程的目的，在提昇學生知覺美術品的美感特質之能力。運用美術史原理所選定的繪畫作品，將更能具體而有系統地充實鑑賞課程內容，並提供學生豐富的美感經驗，吸引學生感官、情感和知性的反應。

應用繪畫作品當教具時，盡量提供原作或製作完美的幻燈片作為鑑賞教材，避免使用模糊不清的複製品或幻燈片。

不同風格而有系統的繪畫作品，可以提供不同風格、技巧及美術史的理念，尤其利用不同教學策略，可使學生了解美術乃人類文化思想之反映，如配合策略，可使學生了解作品的獨特性。

4、教師特質

教師主宰繪畫鑑賞教學之教學目標、教學內容、教學方法、教學課程活動是否依連續性、次序性及統整性原則而安排，是否考慮學生之程度與興趣，以提供學生完整之學習課程，整個繪畫鑑賞課程，教師扮演最重要的角色。教師個人的美術知識與文化背景，影響他對鑑賞的知覺方式與態度，而其美感知覺、品味修養、年齡、成熟的發展程度，及對觀賞之作品接納與拒絕的狀況，皆影響其美術鑑賞能力。教師應以學生的程度作為教學的起點（Eisner，1972；Lanier，1966），意味著教師必須確實瞭解學生與其興趣，引發其發展更高層次的鑑賞態度與能力。繪畫鑑賞教學中，影響學生之所有因素亦影響教師，但教師必須具有特殊的能力，才能使學生與美術作品產生交互作用；同時教師必須深刻地瞭解教育目標，預估學生可能獲得的能力，避免不利學習因素之干擾。教師對繪畫教學具有豐富的知覺（Ellsworth，1969），才能拓展學生之美術知識，增長學生對作品之知覺能力。艾斯納（Eisner，1972）甚而鼓勵學生參與教師共同設計各類教學活動，討論有價值的活動與目的，使教師與學生之間建立溫暖、信任而帶鼓勵性之關係。教師本

身抱持熱忱與興趣，靈活運用教材與教法，則學生易受影響而產生較大的興趣。

教師會忽略鑑賞教學的原因，大致為1.認為鑑賞乃是觀看客觀的外貌，與教育無關（Perkins，1983）；2.認為學生直接透過實際創作所得之洞察力比較豐富，而鑑賞則需利用美術品作為中介，必須長久才能見效（Field，1970，p.121）；3.教師雖欲投身於鑑賞課程，但缺乏相關知識、教學資源，則將無法引起學生之興趣，學生亦缺乏表達其美術理念、感情和解釋、判斷美術品之機會（Mittler，1980）。

艾斯華（Ellsworth，1969，pp.29～30）曾調查過高中生，他們皆承認良好的美術教師對他們學習很重要，學生也較尊重有良好教學能力的教師；列舉具有美術經驗的教師特質：

- (1)樂意幫助學生者；
- (2)瞭解學生的各種特質；
- (3)豐富的美術知識；
- (4)具有耐心和熱忱；
- (5)具有挑戰冒險精神；

多數學生認為枯燥乏味的教學，乃是阻撓個人學習與進步的最大障礙，所以繪畫鑑賞教學中，教師的角色處理佔極重要地位。

5、教學方法

教學為了避免學生的疲乏與機械性的知覺反應習慣，教學方法宜提供富變化刺激和比較性討論等方式。

阿克曼（Ackerman）的研究認為，繪畫鑑賞教學，除了教導「看」以外，更要「討論所見者」，他提出「技術、形式、意義（內容）、感情」四項為必須的討論，並採用「比較法」進行，利用擴散性教學原則，給予學生自由討論，發表自己美感觀點的機會。教師提供不同觀念的各類作品，由學生建立自己的批評體系，教師將學生所發現的討論成果，轉換成批評用語，建立其美感判斷的價值觀（Madeja & Hurwitz，1977）。

繪畫鑑賞教學之評量，有以下方法實施：

- (1)觀察法：觀察學生是否全神貫注在鑑賞的作品上，若學生不得要領，則引導正確觀察。
- (2)約談法：私下約學生來談話，以瞭解學生學習鑑賞的困難所在，及學習需要，或學習效果等。
- (3)評定法：利用量表，評定學生鑑賞能力程度。
- (4)測驗法：利用測驗方式，測驗對美感認知部份。
- (5)討論法：要求學生之間討論參觀心得，或針對一件美術品進行討論。
- (6)問卷調查法：幫助學生瞭解諸如

鄉土民俗或建築等種類，及其發展原因等。

(7)報告法：教師必須先考慮學生語文書寫能力，運用美術批評過程討論，從事撰寫報告。

(8)比較法：

A.並立比較法：學生能把握兩件作品列為一組，比較其優點、特質及異同處。

B.順位比較法：學生能把三件以上作品，依據某種評價條件，加以比較之後，而排列其次序。

C.類別比較法：學生能由多數作品中，選出相同或類似樣本的作品，如同時代、同民族或同風格等樣式，由歸納類別中來評量。

(9)問答法：如將作品排列出來，學生能一邊鑑賞，一邊回答問題。

(10)視覺鑑定法：如學生觀看曾經學過的美術家作品，要求學生鑑定某作品是那一位美術家的，或屬於那一種風格等。

6、教學環境

健全的繪畫鑑賞教學活動，除了提供學生擁有美術知識之外，尤其重視學生知覺美術品的美感特質能力(Eisner, 1972; Madeja & Hurwitz, 1977)。

教學情境會影響個人的美感反應，一個「接受、支持、鼓勵、尊

敬、關懷、信任與自由的環境」，是繪畫鑑賞教學活動的必要氣氛(Defurio, 1979, pp.8-11)。然而鑑賞教學的成效並非朝夕可成，教師的耐性和教學方式須求適當。教師經常採用固定方式教學(static teaching)和動態教學(dynamic teaching)靈活運用(Barkan, 1955, p.16)。

二、發展兒童之繪畫鑑賞教學

鑑賞的能力是無法短時間速成的，必須從小開始長期教育累積才能辦到，因此美勞教育系學生，將來必須負起責任來；唯有將來經常運用各種教學方法，給予兒童鑑賞美術品的經驗，才能增進兒童美感知覺、特質知識及鑑賞態度的提昇，進而對美術的感應更深入而完整。

發展兒童的繪畫鑑賞教學，必須投入許多時間、精神和心力，教師要充分把握每一次機會，提供媒體以介紹鑑賞主題，透過課程設計安排，讓兒童認識作品的組成要素，發現鑑賞作品的特徵，並且能感受兒童的美感知覺和語言發表的能力。發展兒童鑑賞能力最直接的教學方法，是讓兒童有親身接觸美術品的經驗，直接面對美術品的觀察和深思，才會產生美術的感情，如此進行討論發表才有意義。鑑賞教

學必須有教學媒體，才能提供兒童參考、比較和研究討論。

1. 蒐集鑑賞教學媒體之原則

可資教師提供兒童的鑑賞教學媒體很多，諸如印刷品、明信片、圖片、影片、錄影帶、幻燈片、平面或立體的美術品原作或複製品等。當然最好的教學媒體是面對原作，然而實際上，在實施教學時普遍會有很大的困難，因此教師要充分利用易獲得又便宜，使用法方便的媒體，來配合教學需要，並兼顧兒童的程度。在著手蒐集或購買可資利用的鑑賞教學媒體時，可以參考下列幾項原則：

(1)選擇蒐集的主題應有重點，最好有相同的主題(或風格)，能安排由淺到深的層次系列，各種主題蒐集完要分類存放，選擇較適合鑑賞者供教學用。

(2)選擇蒐集的範圍，應包含本國、外國，古代到現代不同文化、地域、時間的傳統；兒童生活在現代，尤其不可忽視現代美術。

(3)選擇內容時，應考慮配合兒童的感性立場、心智成長、造形心理特徵及文化水準為主。例如低年級兒童喜歡彩色、構圖單純，可描述的層面；而高年級喜歡空間關係交代清楚，層次分明，內容較複雜的層面。

(4)選擇風格時，應考慮最具代表該畫派，或該藝術家個人，或該時代的代表作品為主，而且同一風格要多選幾張。教學時，用兩種不同風格比較觀察法實施。

(5)選擇複製品時，應選最忠於原作的為主。

2. 常用鑑賞教學媒體

(1)印刷品類：諸如月曆、海報、名畫明信片、單張美術名作複製品，甚至各種刊物廣告及各種彩色的圖片等，均是很好的蒐集對象。養成師生共同蒐集的習慣，分門別類的裝裱保存。單幅印刷品較適宜分類，分類依美術的各種流派風格、表現主題、造形要素與形式法則等配合教學需要，分別管理存放。

(2)影片、錄影帶和幻燈片：選擇時要注意品質好而製作專業化的為佳，適合兒童理解程度和學習成熟度的，及迎合兒童當時的興趣等條件，放映時間最好以十五分或二十分鐘為限，不必太長。使用時，教師必須自己先熟悉影片、錄影帶的內容，上課時事先準備好相關的機械和操作程序，最好在學期初即編好全學年鑑賞教學進度計劃，使課程內容、學生程度、教學環境和老師角色扮演組成課程核心。幻燈片的收集較方便，可以自攝或購自博物館、美術館等處。使用時最好

有兩部（或三部）幻燈片同時放映比較，配合講述的有關內容資料要事先準備，並控制好教學時間。

(3)博物館、美術館及畫廊等：真正的鑑賞作品是親自面對原作，最好到博物館、美術館或畫廊等地參觀。參觀前，老師要熟悉館內正在展出的內容，瞭解設施、規定，及主要蒐藏特色。學生要先瞭解參觀的目的、鑑賞的重點，及作品內容。參觀時，要遵守參觀要點、路線及時間，並且要記下重點及心得，並寫下疑難問題或發現。參觀之後，師生要有機會共同討論，並對作品的觀察、討論等寫成報告，甚而展示（或發表）報告成果。

(4)實物、素材及技巧效果：實物的種類很多，諸如瓷、各式茶壺等等。不同素材作比較，技巧效果比較，或實際示範作品，均能提供鑑賞教學參考之用。

(5)美術家或有專業技藝的民俗家等：直接聘請專家展示其作品，或示範技藝，均可配合鑑賞教學作為充實學習資料，讓學生直接與作者本人互相溝通，因為面對原作及原創作者，可以直接審視作品，直接討論疑難問題，使學生有充分討論的機會，以建立自己美感判斷的態度。

發展兒童鑑賞教學是必要的，教學媒體的蒐集和選擇應有目標性及多樣性，更應從兒童感性立場出

發，蒐集範圍自不同空間、不同時間、不同文化中去找尋，甚至工業產品、建築景觀、科技產品，均能激發兒童的美感經驗。

3、國小鑑賞教學之教材編年計劃原則

任何美術都是人類精神的表現、心靈狀態的反映，它表現了美術家對自己和環境的關係，因此它表現的是美術家對事物的經驗，而非美術本身。國小教師從事鑑賞教學之教材編年計劃時，必須考慮幾項原則：

(1)鑑賞者的程度：兒童在不同的發展程度裡，對物體或繪畫會產生不同的反應，教師忽略了他們的反應和程度上的需要，容易令兒童感到挫折，而成為失敗的教學。唯有在兒童反應和程度的基礎上，給予鑑賞教材，才能擴展其美感水準，學習瞭解一件美術品。最重要的是在使兒童辨別作品價值，進而使自己能有意義的與它產生關係，這種領悟將使兒童增進個人成長中對美的感受性。

(2)題材：題材必須考慮到內容，在任何程度的美術表現裡，題材內容都有很大的不同，它們的性質有些具有社會意義、文學、宗教、時代的內容，有些可能是歷史的、科學的、完全個人的或純粹抽象的

。題材的選擇並不會影響自我體驗的強度，但它對創作者卻有極大的意義。兒童感興趣的領域是隨著成長和環境而改變，選擇使兒童能容易體驗的題材是很重要的，這樣的美術作品較容易使兒童體驗到美術家與其題材的關係。兒童試圖體驗美術家的意圖，更能瞭解和鑑賞作品價值，及美術家經營此作品的苦心，宛如自己是創作者。

(3)表現的方法：創作者所使用的方法，藉著材料、技巧及工具，傳達他們的內在特質和獨有的美感反應，正如每個人的生命一樣。材料如臘筆、鋼筆、水彩、油彩、粉筆、蛋彩、墨等等，技巧如繪畫表現的技巧、素描表現的技巧、版畫製作的技巧、水墨表現的技巧等，工具不盡相同。高年級兒童較能意識完成品的效果及達成表現的方法，所以選擇美術材料的表現方法，讓他們體驗鑑賞材料及其方法將變得更重要。

總之，發展兒童的鑑賞教學，必須要有單獨教學的時間，這是很重要的。實施教學時，要先讓兒童直接審視作品本身，再做判斷；第二，教師要採用各種教學媒體，運用描述及評論語彙，讓學生進行討論；第三，教學單元設計本身以兒童為本位，配合鑑賞教學單元目標、問題、知覺探索，以及創作發表等活動方式，在尊重兒童見解下，

指導兒童鑑賞；第四，鑑賞教材包含各類型視覺美術品，甚至現代科技的產物；第五，討論重點不以說故事為主，而以作品的形式特質、功能、主題為基礎，讓鑑賞重點完全在原作品本身；第六，教師要有編選作品及鑑賞教材計劃的能力，如此，才能使兒童的鑑賞教學落實發展。

三、教學策略

所謂教學策略，係指教師在班級教學中，用來傳授教材所運用的技巧、方法及情境等。威廉斯(Willams, 1972)比喻教學目標好比旅行的目的地，教學內容宛如交通工具，而教學策略就像行駛路線

。當課程的教學目標確定後，可透過各科目教學活動，運用有效策略實施之。在教學目標、教材內容及教學策略三要素中，教師所能掌握而個別差異最大的便是教學策略之運用，美國學者克伯萊(Cubberley, 1923)便強調優良的教學策略，能培養學生學習及獨立思考能力(張玉成，民72)。

運用「美術批評」之教學策略

美術批評(Art Criticism)是根據某一些規準，針對一件或數件作品及構成作品的所有元素，如動作場地、形式、內容、美感經驗、感情、象徵意義、創作理念等，進行描述、分析、解釋等過程，最後

表2 美術批評與美術史教學內容之差異(王秀雄，民79)

	美術批評	美術史
描述	對作品的題材、美術要素的性質，形式等做簡單的描述。	探求作品在何時，何地以及由誰製作的。
分析	形式品質之探討，包括部分與整體間之關係，以及使用何種美的原理把它組織為一整體。	究明作品的特徵，並與其他作品做比較，發現其美術風格。
解釋	表現內涵的探討。即作品所含有的氣氛、感情、觀念或思想等的研究。	考察時代、社會等環境的要素如何影響畫家作品裏的內涵。
判斷	使用上述所學到的知識，對作品之優劣與價值做合理的判斷，並述其理由。	作家或作品在美術史上的定位。

對作品之優劣加以判斷並給予評價。

一件作品同時能做為鑑賞教學中之美術批評，也可以做為美術史的教學對象。美術批評和美術史之教學，米特勒(Gene A.Mittler)認為在教學時，都是經由描述→分析→解釋→判斷，但內容重點與鑑賞要素不同，如表 2。值得教師注意的是，先有美術批評的教學，然後才能進行美術史的研究。所以美術鑑賞教學上，歐美先進國家重點都放在「美術批評」上，尤其學生尚無充足中外歷史知識時，實行「美術批評」教學策略，最適合學生的興趣與程度(王秀雄，民 79)。

依據費德曼(Feldman, 1981)的觀點，「美術批評」的涵義即是談論美術品；批評的主要目的，在於了解美術品的意義及其優點，並由此獲得知性的滿足。從事批評者需具備美術的基本概念及想像力，並遵循一定的程序，獲得美術品所蘊含的訊息，並據以評定某一美術品的優劣。

費德曼所發展的美術批評程序，包含描述(description)、形式分析(form analysis)、解釋(interpretation)、評價(judgment)四個步驟，茲分述如下：(表 3)

(1)描述：乃陳述美術品表面可立即指稱的視覺對象，而不涉及作

品的含義及其價值的認定。對於寫實作品，乃指出它包含那些實體(人物、動物、植物、物品……等，有什麼就說什麼)，對於抽象作品，則指出主要的形狀、色彩與動向。

(2)形式分析：係探討所指稱對象間的關係，也就是分析作品裏的各部分間組合的情形，例如：各形狀間的依存關係與互動情形、色調之處理、空間之營造、造形原理之應用。簡言之，形式分析即在探討一件作品的造形方式。造形分析獲得之訊息，可作為解釋一件美術品的依據。

(3)解釋：指推知一件美術品所蘊含的意義，也就是探討美術家透過作品所欲表達的觀念。費德曼認為，一個徹底的解釋，常可替代評價。為推知美術品所蘊含的意義，必須根據作品整體所引發的認識作用，而形成一個或多個合理假設。同時，在推知一件美術品的意義時，批評者不必受限於作家原來之意圖，而應根據作品本身所傳達的訊息來決定；亦即批評家應從事帶有想像性的活動。

(4)評價：就一件美術品與其他同類美術品比較，而予以價值判斷。在評價之際，應考慮兩個重點：第一、一件美術品必須與相當廣泛的同類作品做比較，批評者不可根據某一派別的立場，或侷限於當前

的美術潮流，來評斷其價值。第二、技巧的適切性應為評價的重要依據。所謂技巧的適切性，係指作品所呈現的表象與其意義間關係的程度。批評家應對作者處理其作品的手段，加以審視是否適切，如作品表面特質的處理，作品邊緣之修整，色彩的應用等；拙劣的技巧不應視為創新的表現。

費德曼為美國著名美術理論家及批評家，曾任教於美國數所著名大學，現為美國喬治亞大學教授。其名著《視覺經驗的多樣性》(*Varieties of Visual Experience*)，對於美術批評有獨到的見解。其美術批評理論已廣為學校美術教學延用(Gaitskell, Hurwitz & Day, 1982; Georgia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1982; National Assessment of Educational Progress, 1981)。其理論若經適當轉化，應可納入我國兒童美術教學之體系。國小低年級以直覺描述為主，中年級以描述與解釋為主，高年級則增加形式分析，國中學生以上可依描述、形式分析、解釋、評價來進行。

根據表 3 各家對美術批評之教學過程中得知，大致上以四個階段為主。若要打破此分類作更加細分的話，彼此也可重疊。教學時，年級愈低描述佔的分量愈重，年級愈

表3 各家對美術批評的教學過程之比較表

史密斯(Smith,1967,1973)：描述→分析→解釋→評價							
費德曼(Feldman,1971,1981)：描述→形式分析→解釋→評價							
巴爾肯和契普門(Barkan & Chapman,1967)：描述→解釋→詮釋→判斷							
艾斯納(Eisner,1972)：							
描述 { 文字 口頭	→說明關係架構： <table border="0" style="display: inline-table; vertical-align: middle;"> <tr> <td style="vertical-align: middle;"> { 體驗 形式 象徵 主題 材料 </td> <td style="vertical-align: middle;"> → 評價作品 </td> <td style="vertical-align: middle;"> { 技巧 美感表現 創造力 </td> </tr> <tr> <td style="vertical-align: middle;"> 環境背景 </td> <td></td> <td style="vertical-align: middle;"> { 文化上 創作上 </td> </tr> </table>	{ 體驗 形式 象徵 主題 材料	→ 評價作品	{ 技巧 美感表現 創造力	環境背景		{ 文化上 創作上
{ 體驗 形式 象徵 主題 材料	→ 評價作品	{ 技巧 美感表現 創造力					
環境背景		{ 文化上 創作上					
布勞迪(Broudy)：(1)對作品中感覺要素的生動活潑和熱情→(2)作品形式設計組成 (3)技術優點→(4)美感意義							
因加登(Ingarden)：(1)開始將作品看成整體，直覺地把握住作品特質(2)注意部份 與特殊關係的描述知識 (3)強調作品完整性。							
艾克(Ecker, 1971)：(1)描述：使學生自由地表達自己的情感和態度，對自己的 作品和大師作品有立即之反應。 (2)分析：指出人們對於相同刺激產生何種反應。 (3)價值判斷：a.要他們區分心理寫照與生理情況，提出 證明和討論價值。 b.最後以當代或歷代的美術作品來擴充他 們之經驗，並發展他們對美術客體作價 值的獨立判斷能力。							
喬漢生(Jahansen, 1979)：對美術作品之性質進行描述→解釋→判斷的過程。							
史托尼茲(Stolnitz, 1960)：對於作品的象徵意義、形式結構、表達意義及對鑑賞者的影響等，做解釋及澄清的工作。							

高說明愈詳盡，進而作分析、解釋，以評價為最末。尤其在下結論時，務必得先將焦點置於特殊的視覺

事實上。

2、繪畫鑑賞教學活動中之三階段
(1)印象期：教學活動第一階段的描

述，是針對作品的普通特質加以敘述，學生在活動中可以立即領會一般性的認知，此稱之為鑑賞的「印

象期」。

在教學進行之初，給學生數分鐘，讓他們把注意力放在整個作品上，並說出他們對作品的最初印象，並要求學生捕捉作品中所呈現的美感。學生就其所看到的，用語言一一描述出可以立即看出的內容、技法等。教師的任務在做正確的引導（這比驗證學生描述的對錯更重要），並設法加強學生的認知能力。

(2)表現期：當教學活動到分析、解釋這兩個階段時，要求學生針對作品中部份與整體之間的關係，假設這些關係所代表的意義。教師必須鼓勵學生接觸視覺要素、象徵要素等構成畫面上種種組織效果，正確的引導、分析、解釋非常重要，可以增強學生熟知、理解作品中整體性質的效果，此稱之為鑑賞的「表現期」。

(3)實行期：教師與學生經由印象期的認知，進而表現期的習知之後，要求學生注意到整個作品的美感價值，作更深入的判斷，則稱之為實行期。

繪畫鑑賞是非常實用的課程，在實行期，可發展學生個人的鑑賞能力，學生不論對作品給予肯定或否定的評價，都必須提出適切的理由。教師的任務在於，當發問到關鍵時，能促使學生客觀地注意整體的問題，如此才能學習到與鑑賞相關的深度知能。

美術批評策略較重視描述、分析、解釋及評價美感價值的系統化過程，對初學鑑賞有極大的功效。除了可以學習到批評方法之外，更可學習到仔細描述作品中的視覺要素、構成原則、象徵性意義、基本美學原則，和某些判斷的基本準則。

視覺要素包含動作場地、結構中心、線條、色彩、形狀、空間……等。構成原則包括深度、動勢、平衡、韻律、質量、體系等。在象徵性意義上，角色包括了符號、紋飾等，在象徵精神層面，則包含抽象的、智慧的、民族的、地域的等因素。關於美學的原則，則作為整體性的和諧組織之用。

繪畫鑑賞的結構，運用了美術批評的「描述」，來領悟作品本質上的和諧，或美感的獲得。運用了「分析、解釋」，來領悟或主動地組成作品中本質上的綜合效果，和嚴謹組織。最後在作「評價」時，享受作品本質上的和諧及判斷。

叁、結論

繪畫鑑賞教學的目的，在希望兒童從國小開始，逐漸養成具備視覺審美的素養，能體會作品的美感表現，了解作品的意義，並做個人的判斷，最後達成良好的批評態度。

本文中，首先敘述繪畫鑑賞教

學之重要性及功能。其次說明影響繪畫鑑賞教學的因素，如何發展兒童繪畫鑑賞教學及教學策略。結語歸納如下：

一、教學方面：

教師必須具備編擬繪畫鑑賞教學之能力，並編擬教學計劃，教學進行才有實效。同時要注意：

1.鑑賞教學為了避免兒童視覺疲乏，或機械性的知覺反應習慣，教學方法宜富變化性及刺激性。

2.除了教導「如何看」以外，還要「討論」所見的，並教導高年級兒童提出對「內容」、「形式」、「感情」、「技術」四項問題進行共同討論。

3.影響教師繪畫鑑賞教學之因素，包括年齡、兒童程度、繪畫內容、教師特質、教學方法、教設備及環境。

4.增進兒童的鑑賞能力是教學目的之一，而鑑賞能力的基本結構包含美感知覺、特質知識及鑑賞態度三方面。

5.教學方法，宜採用直覺比較法為主，諸如並立比較、順位比較、類別比較等。教師宜利用擴散性教學原則，給予兒童自由共同討論的機會，提出不同觀念，進行比較。

6.教學過程：低年級以「描述」為主，中年級以「描述及解釋」為主，高年級以上則以下列方式進行為宜。

- (1)描述：先對作品進行直接審視，先看成一個整體，直覺地把握此作品特質，將所見的一一敘述出來。
- (2)形式分析：分析作品中美感形式等要素，注意部分與全體之間的特殊關係。
- (3)意義解釋：進一步說明產生此作品之背景、內容及特殊經驗等。
- (4)評價：最後再強調作品的完整性，對技巧、美感表現及創造力，發展獨立審美態度。

7.教學時要多利用視聽媒體，諸如原作、印刷品、明信片、圖片、影片、錄影帶、幻燈片、複製品等。

8.鑑賞原作時，最好直接去博物館、美術館、文化中心、社教館或畫廊等，直接面對原作進行教學，效果良好。但得注意：

- (1)參觀前，教師要先熟悉展出內容、設施、規定及作品特色。兒童則要事先瞭解鑑賞重點和目的，並帶筆記。
- (2)參觀時，要遵守參觀要點、路線、時間，並記下重點、心得、問題及發現。
- (3)參觀後，師生要再安排共同討論的時間。

二、教師編擬繪畫鑑賞教學計劃的能力方面：

- 1.選擇有重點的主題，由淺到深的層次系列。
- 2.範圍包含本國和外國、古代到現代的不同文化、地域、時間、社會傳統及現代藝術，尤其不可忽視現代藝術。
- 3.選擇內容宜考慮兒童感性立場及心智成長的特徵，尤其是內容的文化水準。
- 4.選擇風格類型時，宜考慮最代表性的作品為主，尤其同一風格宜多選幾張。
- 5.選擇複製品時，宜以最忠於原作的為主。

三、鑑賞教學評量方面：宜配合教學目標及教學過程，選擇適合的方法實施。

- 1.觀察法：觀察兒童是否全神貫注在鑑賞的作品上，若不得要領，則引導正確觀察。
- 2.約談法：私下約兒童來談話，以瞭解兒童學習鑑賞困難所在，及學習需要，或學習效果等。
- 3.評定法：利用量表，評定兒童鑑賞能力程度。
- 4.測驗法：利用測驗方式，測驗對美感認知部份。
- 5.討論法：要求兒童之間討論參觀心得，或針對一件美術品進行討論。
- 6.問卷調查法：幫助兒童瞭解諸如鄉土民俗或建築等各類型，及其發展原因等。
- 7.報告法：教師必先考慮兒童的語

文書寫能力，運用美術批評過程的討論，從事撰寫報告。

8.比較法：

- (1)並立比較法：兒童能把兩件作品列為一組，比較其優點，特質及異同處。
- (2)順位比較法：兒童能把三件以上作品，依據某種評價條件加以比較之後，排列其次序。
- (3)類別比較法：兒童能由多數作品中，選出相同或類似樣式的作品，如同時代、同民族、同風格等樣式，由歸納類別中來評量。

9.問答法：如將作品排列出來，兒童能一邊鑑賞，一邊回答問題。

10.視覺鑑定法：如兒童觀看曾經學過的美術家作品或幻燈片後，即要求兒童鑑定其作品是那一位美術家的，或屬於那一種風格類型。

11.美感態度測量法：如學習某一觀念之後，可以用觀察或問卷來測量兒童的反應，或個人態度行為的表現。

四、開發教學策略方面：

教師應多開發鑑賞教學策略及教學設計實例，不同的策略可以提昇兒童視覺感受力，增進對不同作品內涵與意義的正確了解，協助兒童對作品形式的分析，最後促進兒童審美思考與價值判斷的能力。

